

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归还控股股东借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6 年 12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向控股股东借款的议案》，公司董事会同意向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之一朱晔先生（以下简称“控股股东”）借入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,500 万元，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，借款利率根据控股股东融资成本确定，年利率不超过 7%。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16-175）。

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向朱晔先生借款人民币 5,500 万元已归还完毕，并按照年利率 7%（即控股股东实际融资利率）结清利息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天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4 月 17 日